

王夫之评传(下)

船山遺書

蕭蓮父
許蘇民
著

周易上經

主编

中国思想家评传丛书

书

南京大学出版社

第六章 政治经济思想

在 16~17 世纪的中国,已经产生了批判君主专制、要求经济和政治改革、主张“工商皆本”的政治经济思潮。在这一思潮中,王夫之以其对从周文王以来近三千年君主专制主义的批判,对专制极权可以强国论的驳斥,对专制政治的非道德性的揭露,对“正统论”和“道统论”作为专制统治者“镇压人心”之具的本质之洞察,对以朱熹为代表的“申韩之儒”的抨击,以及对“生民之生死”高于“一姓之兴亡”的近代政治学原理和“行之以自然”的经济学原理的揭示等等,反映了中国的旧政治和旧经济向着近代转型的历史进步趋势;而他的尊君思想、维护尊卑贵贱等级名分的思想、政教合一的思想、反对庶民议政和农民起义的思想,以及时常流露出的重农轻商的思想等等,又与他所提出的那些具有近代性质的政治经济主张构成了明显的矛盾,反映了他的思想的局限性和旧的传统思想“像梦魇一样纠缠着活人的头脑”的巨大历史惰力。

一、“哀其所败，原其所剧” ——对君主专制体制的批判

王夫之的政治思想，肇因于对明王朝灭亡之教训的总结。明朝的灭亡，游牧民族的入主中原，对王夫之是一次极其巨大的刺激，于是“哀其所败，原其所剧”^①，由此展开了对明王朝之所以覆亡的历史原因的追寻。通过对三千年中国政治史的考察，使他清楚地认识到，明王朝的灭亡，是三千年专制政治演化的必然结果，是专制政治危机的一次总爆发。明王朝的统治术集历代之大成，上可以追溯到周文王以私天下之心而废宰相，秦始皇之“恐强有力者旦夕崛起”，中可以追溯到隋文帝、隋炀帝“销天下之才智，毁天下之廉隅”，下可以追溯到宋太祖“杯酒释兵权”等等。这样，就使他对明王朝灭亡教训的总结不是停留在对明代政治之得失的总结，而是对全部中国史上民族盛衰兴亡原因的总结，也使他对君主专制政治的批判不是停留在对“孤秦”、“陋宋”的批判，而是对三千年专制政体的批判。

（一）文王立制：“恃一人之耳目以弱天下” ——兼驳“以唐虞为弱，以家天下自私者为强”论

王夫之《尚书引义》卷五中的《立政周官》一文，是一篇极为深刻地从政治上总结明王朝覆灭的教训、揭露和抨击从周

^① 《黄书·后序》，《船山全书》第12册，第539页。



文王到明太祖的专制政治体制的力作。

明太祖朱元璋为强化专制极权,废宰相,使内阁、六部皆无实权,由皇帝“乾纲独断”,主宰一切。这是在效法谁呢?王夫之告诉我们,他效法的是儒家的大圣人周文王。在周文王姬昌以前,夏商两代都有相,夏有相伯益,商有相伊尹,“盖周之不置相也,前乎此者无所因,而始之者文王也。”^①也就是说,只是从周文王起,中国才有了“取天下之经提携于一人”的绝对君权。周文王设“三公论道”,然而,“贤以其人而不贤以其事,则虚有论道之名而政非其任矣,虽有极尊之位,与其尤贤之才,而上不敢逼天子之威,下不能侵六官之掌,随乎时而素其位”,^②徒有虚名,而并无任何实权。这正如朱明王朝的内阁,内阁的大学士们实际上不过是皇帝的秘书班子而已。

王夫之认为,周文王这样做实在是失大于得。其所谓得,无非是削弱了大臣们的权力,使其没有能力篡夺王位而已:“故其得也,则以皇父之贪,仅营其多藏,师尹之不平,但私其姻亚,而不能有后羿移神器,崇侯毒四海之权,则惟威之薄而不足以有为。”^③对于周文王来说,维护王权的独占性乃是头等大事,其不置宰相的用心即在于此。然而,其流祸却也无穷:“而其失也,则王臣不尊而廉级不峻,政柄不一而操舍无权,六师无主而征伐不威,……乃使侯国分割,杀掠相仍者五百余年,以成唐、虞、夏、商未有之祸……。”^④周文王历来被正统儒家看作是不容评议的大圣人,是道统的传承者,而王夫之

① 《尚书引义》卷五,《船山全书》第2册,第397页。

② 《尚书引义》卷五,《船山全书》第2册,第397页。

③ 《尚书引义》卷五,《船山全书》第2册,第398页。

④ 《尚书引义》卷五,《船山全书》第2册,第398页。



却如此非议文王，揭露其立制造成了“杀掠相仍者五百余年”的惨祸。除了黄宗羲以外，这立论的胆识在当时几乎是无人企及的。

然而，还不止此。批判周文王是为了批判“缘此而后世”代代相承的专制极权。王夫之感叹道：

缘此而后世之以勤劳开国者，恃其精明刚健之才，师《周官》而一天下之权归于人主，禁制猜防，上无与分功，而下得以避咎，延及数传，相承以靡，彼拱此揖，进异族而授之神器……^①

秦、汉以降，封建易而郡县壹，万方统于一人，利病定于一言，臣民之上达难矣。……欲无日偷日窳，以听封豕长蛇之吞噬也，其可得邪？^②

这种高度集权专制的情形，以明朝最为典型。皇帝什么人都不信任，只信任那“刀锯刑余之厮贱”（宦官），乃至让他们“操政府之荣辱”；与此相反，大臣们则没有实际权力，“司吏者与群吏同其进退，司兵者无一兵之听其生杀，名则六卿，而实同府吏矣。其进如客，其退如贾，……天子无亲臣，大臣无固位，国蹙民贫，虽有贤者，亦坐叹而无能为矣。”^③这种体制使得坏人可以放肆地做坏事，好人想做好事也做不成。其结果是，贤者“相与为窳”，贵者“相与为偷”，不肖“以淫”，贱者“以窃”，

^① 《尚书引义》卷五，《船山全书》第2册，第399页。

^② 《尚书引义》卷五，《船山全书》第2册，第401页。

^③ 《尚书引义》卷五，《船山全书》第2册，第400页。



“筋力弛，手足痹，目盲耳聋，心顽思短，异类之强者，其不乘短垣而逾之也乎？”^①在王夫之看来，专制统治者对臣民的禁制猜防，乃是导致明王朝灭亡、汉民族人民遭受异族侵凌的根本原因。以此治国，乃是既不仁、又不义的。他说：“仁以厚其类而不私其权，义以正其纪而不妄于授，保中夏于纲纪之中，交相勉以护人禽之别，岂必恃一人之耳目以弱天下而听其靡哉！”^②

在王夫之的时代，就已流行着这样一种观点，即专制极权可以强国，专制程度愈高则国力愈强，因而“以唐、虞为弱，而以家天下自私者为强”。王夫之的看法与此恰恰相反。他认为，专制制度是导致国家民族衰亡的根本原因，专制的程度越高，国力就越弱。他驳斥专制极权可以强国的谬论说：“岂其以唐、虞为弱，而以家天下自私者为强乎？而抑非也。”^③他说尧、舜以天下为公，“使中国恒有明王而竞中国也”，并没有使中国为夷狄所征服。夏商周三代虽然是家天下，但由于实行的是分封制，专制的程度远不及秦汉以后，所以“诸侯各勉于治”，也不至于使中国为夷狄所征服。周文王虽然想强化王权而不置宰相，然而，由于受到诸侯的制约，周天子也不可能把所有的权力集中于他一人之手，诸侯们有比较大的自我发展的余地：“在分土分民之列者，莫不资以可竟之势也。天子无私竟而竟以诸侯，诸侯无私竟而竟以巨室。”^④分权导致竞争，诸侯、巨室都不能不励精图治。以“仁莫切于笃其类，义

① 《尚书引义》卷五，《船山全书》第2册，第400页。

② 《尚书引义》卷五，《船山全书》第2册，第400页。

③ 《尚书引义》卷五，《船山全书》第2册，第400页。

④ 《尚书引义》卷五，《船山全书》第2册，第400页。



莫大于扶其纪”的观点看，五霸的兴起，乃是有功于民族的：“而功及民物，皆可使嗣我以兴，仁之至，义之宜也。”^①虽然周为六国所亡，但亡周的不是夷狄，而是周的子孙；六国为秦所亡，而秦乃伯益之子孙；秦为“三户之楚”所亡，而楚亦是帝尧之苗裔。总之，无论是春秋五霸、战国七雄，还是楚之三户，在王夫之看来，他们的先后崛起，都是中国有力量、有人才的表现。可是秦汉以后，在“万方统于一人，利病定于一言”的高度专制极权统治之下，不仅国是日非，而且人才也日益凋零。“迨其末流，安所得五伯、七雄、三户而使之崛起，且将无从得莽、操、懿、裕而界之乘权矣。”^②高度极权专制的结果，不但产生不了像五霸、七雄、三户那样的地方豪强势力，甚至像王莽、曹操、司马懿、刘裕那样有才能的所谓“乱臣贼子”也没有！这种状况也正是后来龚自珍所激烈抨击的不但左无才相，右无才史，廛无才工、市无才商，甚至连才盗、才偷也没有的状况，试看专制政治使得国家衰弱到了什么程度，人才凋零到了什么程度！正统儒家为专制极权辩护说，这是“师《周官》之道”。王夫之针锋相对地驳斥说：“以此而号曰师《周官》也，是羸病者奋拳以效贲、育也，速仆而已矣。……师其道则非尧、舜之道也。后有兴者，其尚鉴之哉！”^③

① 《尚书引义》卷五，《船山全书》第2册，第400页。

② 《尚书引义》卷五，《船山全书》第2册，第401页。

③ 《尚书引义》卷五，《船山全书》第2册，第401页。



(二) 怒斥专制：“销天下之才智，毁天下之廉隅” ——兼析专制政治体制的非道德性

中国传统的君主官僚专制社会，号称实行“德治”，而实际情形却大都与此相反。真正的贤能者往往不是被杀就是被罢黜，而猥贱、凶顽的不肖者，则能被帝王引为心腹，身居高位。这种情形亦完全是由于“家天下”的君主专制制度所造成。王夫之在总结明王朝覆灭的教训时，对此有很深刻的认识。在《读通鉴论》卷七九中，他借评述隋朝史事，揭露了自隋文帝杨坚以来，专制帝王“欲销天下之才智，毁天下之廉隅，利百姓之怨大臣以偷固其位”的统治术。

王夫之认为，造成小人当道的直接原因是君主嫉贤妒能。君主地位至高至上，操生杀予夺之权，天下无人比他位高权重，为何还要嫉贤妒能呢？这看上去是如此不可思议，然而却是事实：

逆广之杀高颎、贺若弼也，畏其贤也；薛道衡、王胄、祖君彦一词章吟咏之长耳，且或死或废，而无以自容，非以天子而求胜于一夫也，谓贤者之可轧已以夺己，而不肖者人望所不归，无如己何也。故虞世基、宇文述、裴矩、高德儒之猥贱，则委之腹心而不疑；乃至王世充之凶顽，亦任之以土地甲兵之重；无他，以其耽淫嗜利，为物之所甚贱，而无与戴之者也。^①

^① 《船山全书》第10册，第724~725页。



君主既仇恨品格高尚的人和有才能的人，重用阿谀奉承、吮痔舔痈、投机钻营、耽淫嗜利的猥贱之徒和凶顽之辈，所以真正有德有才的人在官场中就很难有容身之地，这就不能不逼人往邪路上走，以同流合污为保身之术和进身之阶。例如，“唐高祖以才望见忌，几于见杀，乃纵酒纳贿，托于污行，则重任之以守太原，以为崛起之资。”^①

像隋炀帝杨广这样忌贤能而任不肖，难道只是历史上个别君主的行为吗？王夫之回答说，不是，这是专制制度的本性，是专制帝王的一种统治术。他说：

夫人君即昧于贤不肖之分，为小人之所挠乱，抑必伪为节制之容，饰以贞廉之迹，而后可以欺昏昏者以售其奸；未有以纵酒纳贿而推诚委之者，此岂徒逆广之迷惑哉？自隋文以来，欲销天下之才智，毁天下之廉隅，利百姓之怨大臣以偷固其位者，非一朝一夕之故矣。^②

专制制度的本性是要任用坏人，并且使好人也变成坏人，因此，既要维护专制制度，又要提倡道德人格，乃是绝对不相容的两回事。而正统儒家却硬要把这二者捏合在一起，于是就出现了王夫之所深刻揭露的上述两种情形：一是帝王既要引小人为腹心，重用小人，又必然要“伪为节制之容，饰以贞廉之迹”，以虚伪的道德言辞和装模作样的道德行为来欺骗不

^① 《船山全书》第10册，第725页。

^② 《船山全书》第10册，第725页。



明真相的民众，借以掩盖其以小人治天下的真面目。而第二种方式，就是直接了当地杀戮和罢黜有才有德之人，越是有才智、越是德高望重、越能得到民众的拥戴者就越要杀，越是闇茸无能、昏聩无知、行为卑污者就越是要提拔重用，使学而劣则仕、德而卑则仕，这样就便于君主驾驭他们，民众纵有怨恨，也只是怨官员而不怨皇帝，如此君王就可以“偷固其位”了。帝王统治术中有所谓“使功不如使过”之说，与以上所揭露的用有才有德的君子而不如用无才无德的小人，都是帝王“偷固其位”之阴险用心的表现。这也正是帝王之所以“欲销天下之才智，毁天下之廉隅”的真正原因之所在。

君主专制制度必然造成君主的极端自私自利和短视，“忌天下之贤而驱之以不肖”，其结果必然是“毒流天下”，导致“身戮国亡”的可耻结局。对此，王夫之感慨万分地写道：

呜呼！为人君者，唯恐人之修洁自好，竭才以用，择其不肖而后任之，则生民之荼毒，尚忍言乎？以宇文化及之愚劣，可推刃以相向，夫岂待贤于己者而后可以亡己哉？只以贼天下，使父子离而为涂殍。故天下之恶，莫有甚于恶天下之贤而喜其不肖者也。天子以之不保天下，士庶人以之不保其身，斩宗灭祀、鬼祸不解者，皆此念为之也，可不畏哉！^①

他认为君主的极端自私自利实在是“家天下”的专制制度所

① 《船山全书》第 10 册，第 725 页。



造成,如果天下不是一家一姓之私产,君主也就无须处心积虑地采用卑污的统治术来“偷固其位”。君主既极端自私自利,也就不可能作为道德楷模而在君子的队伍中受到拥戴,而只能作为小人之雄在猥贱凶顽不肖者的队伍中颐指气使、称王称霸。于是,惟恐官员们洁身自好而“择其不肖者以任之”的党同伐异,也就是必然的了。这种注定要排斥好人而任用坏人的制度造成了两种恶果:一是“荼毒生民”。坏人横行天下,民众受其荼毒,悲惨状况简直令人不忍目睹、不忍言说。二是危及君主自身。对于君主自身来说,他的自私自利的用人政策亦与其主观愿望恰恰相反:他以为小人之心术与己相同,因而便于驾驭、可以信用,殊不知唯知利害而不讲廉耻和信义的小人其实是不足以信用的,一旦不再有利可图,平日的谄媚、逢迎、摇尾、乞怜就会霎那间变作面目狰狞的“推刃相向”,结果是私天下而不能保天下,私天下于一身而不能保其身,隋炀帝为宇文化及所杀,即是显例;即使祸不及身,且将祸及子孙后代。所以王夫之说,“恶天下之贤而喜其不肖”乃是无以复加的天下之大恶。以上论述,既深刻揭露了专制统治在其本质上的非道德性,也极其透彻明白地阐说了这种制度的危害性,堪与黄宗羲在《明夷待访录》中的相关论述媲美。

(三) “以疑而能不召乱亡之祸者无有”

无论是周文王“恃一人之耳目以弱天下”,还是隋文帝“销天下之才智,毁天下之廉隅”、“忌天下之贤而驱之以不肖”,都可以归结到一点上,即帝王为维护其一己之私而疑天

下。王夫之通过考察历代兴亡成败之得失而指出，“以一人之疑敌天下”是极其愚蠢的统治术，“以疑而能不召乱亡之祸者无有”。^① 中国历史上的一切篡弑、战祸、劫乱，乃至游牧民族之入主，几乎都是帝王以私天下之心以疑天下之所造成。

历代帝王为维护皇权的独占性，必然疑天下。但其中亦有辨。周文王姬昌、汉高祖刘邦、晋武帝司马炎出于疑天下之心，而以为只有同姓可靠，故大封同姓以为藩卫；但东周以后有诸侯杀掠相仍五百年之祸，汉有七国之祸，晋有八王之乱，证明同姓也靠不住，于是复疑同姓。王夫之认为，无论帝王是疑同姓，还是疑天下，其结果都是一样的，都会导致乱亡之祸。他以魏晋为例，指出：“魏之削诸侯者，疑同姓也；晋之授兵宗室以制天下者，疑天下也。疑同姓而天下乘之，疑天下而同姓乘之，力防其所疑，而祸发于所不疑，其得祸也异，而受祸于疑则同也。”^② 王夫之进一步分析其中的原因说：“天下皆以为疑己，而孰亲之？其假以防疑者，且幸己之不见疑而窥其疏以乘之；无可亲而但相乘，于是而庸人之疑，终古而不释。道不足于己，而先自疑于心；心不自保，而天下举无可信。兄弟也，臣僚也，编氓也，皆可疑者也。以一人之疑敌天下，而谓智计之可恃以防，其愚不可瘳，其祸不可救矣。”^③ 以一人之疑来敌天下，确实非常愚蠢，但祸根却在“私天下”：皇帝享有那么多的特权，乃至“惟辟作威、惟辟作福、惟辟玉食”，又怎能不使人生觊觎之心？连身在草野的刘邦、项羽之徒都会说“大丈夫

① 《读通鉴论》卷十一，《船山全书》第10册，第425页。

② 《读通鉴论》卷十一，《船山全书》第10册，第425页。

③ 《读通鉴论》卷十一，《船山全书》第10册，第425页。



当如是”，“彼可取而代也”，又何况那些身在帝王左右的宗亲、权臣呢？于是帝王之疑愈甚，虽有忠臣而不能用；奸诈之徒觊觎之志愈切，借帝王疑天下之心以谋杀忠良，为篡弑扫清道路。如此恶性循环，使得一部中国政治史几乎就是一部维护皇权者与觊觎皇权者而争、而斗、而使用阴谋权术、而兴兵动武的权术争斗史。

王夫之又以唐德宗李适、唐宣宗李忱为例，来阐述帝王“怀疑以御下”必然导致“上下离心而国亡”的道理。唐德宗“疑其大而略其小”，在事关国家安危之大计的问题上，不信忠良之言而使奸邪得以乘之，遂导致社会动乱；然而对大臣略于其细小之过和偶然之失，所以大臣还能容身于朝廷，“败乱尚可拯也”。而唐宣宗则无所不疑，“恃机警之耳目，闻一言而即挟为成心，见一动而生其转念，贤与奸俱岌岌不能自保”，即使像陆贽这样的忠臣在其左右，也是“一节稍疏，群疑交起，莫敢自献其悃忱”，于是便“一败而不可复救矣”。这里表面上批评的是唐宣宗，实际上也是说的明代的帝王。他认为帝王对大臣的一言一行无所不疑，其致祸更甚于大事疑而小事不疑。他说：“举进退刑赏之大权，唯视人瞽欵笑语、流目举踵之间，而好恶旋移，是非交乱。荆棘生于方寸，忮害集于俄顷。……天下师师，交相饰以避祸，则朝廷列土偶之衣冠，州县恣穿窬之长吏，养奸匿慝，穷民其奚恃以存哉？呜呼！怀疑以察纤芥之短长，上下离心而国不亡者，未之有也。”^①帝王对大臣的一言一行无所不疑，使得大臣们深怀身家性命旦夕难保之惧，遂成为惟知远嫌避祸的土偶衣冠，谁也不负责

^① 《读通鉴论》卷二十六，《船山全书》第10册，第1016~1017页。



任，于是州县官吏也就可以肆无忌惮地鱼肉百姓，使得人民到了无以生存的地步，又怎能不亡国呢？

宋朝的皇帝对于臣民的怀疑猜忌防范，又超过了历史上的任何一个朝代。不仅猜忌武将，而且猜忌文人；猜防禁制的立法愈来愈严密，但徒以防君子，而不能防小人。王夫之对此论述得尤为详明。他在《宋论》卷二“太宗屡易宰相”条中写道：

夫宋之所以生受其敝者，无他，忌大臣之持权，而颠倒在握，行不测之威福，以图固天位耳。自赵普之谋行于武人，而人主之猜心一动，则文弱之士亦供其忌玩。故非徒王德用、狄青之小有成劳，而防之若敌国也。且以寇准起家文墨，始列侍从，而狂人一呼万岁，议者交弹，天子震动。曾不念准非操、懿之奸，抑亦无其权藉；而张皇惊惕，若履虎之咥人，其愚亦可嗤也，其自取孤危尤可哀也。至若蔡京、秦桧、贾似道之误国以沦亡，则又一受其蛊，惑以终身，屹峙若山，莫能摇其一指。立法愈密，奸佞之术愈巧。……徒以掣体国之才臣，使其不能毕效其所长。^①

在以上论述中，王夫之揭露了君主专制政体的一大弊端，即好人不能久居其位，而坏人则能安位固宠；好人不能为国为民而发挥其聪明才智，而坏人却可以干尽祸国殃民的坏事；而其直接原因，就在于君主之疑忌，其防范大臣之权术愈精，“立法

^① 《宋论》卷二，《船山全书》第11册，第71页。

愈密”，好人就愈遭殃，而“奸佞之术”则“愈巧”。君主自以为聪明，而实际上则是“自取孤危”，愚蠢得可笑。

他又说：

夫宋之所以财穷于荐贿，国危于坐困者，无他，无人而已矣。……怀黄袍加身之疑，以痛抑猛士，仅一王德用、狄青而猜防百至。夫岂无可恃之才哉？使韩、岳、刘、吴生北宋之代，亦且束身偏裨，老死行间，无以自振；黄天荡、朱仙镇、藕塘、和尚原之绩，岂获一展其赳雄邪？^①

呜呼！宋之猜防其臣也，甚矣！鉴陈桥之已事，惩五代之前车，有功者必抑，有权者必夺；即至高宗，微弱已极，犹畏其臣之强盛，横加侵削。^②

宋之所以裂天维、倾地纪、乱人群、贻无穷之祸者，此而已矣。其得天下也不正，而厚疑攘臂之仍；其制天下也无权，而深怀尾大之忌。^③

他认为宋朝之得天下，靠的就是篡窃，陈桥兵变，黄袍加身，赵匡胤就做了皇帝。靠什么得天下，就对什么格外忌讳。宋太祖本是武将，靠兵变夺得皇位，因而赵宋王朝最忌讳的就是手握兵权的武将，制订出“猜防百忌”的很多法规，平时使兵与将不相统属，战时又以文人统军。积弱既久，先有丧权辱国的

^① 《宋论》卷六，《船山全书》第11册，第159页。

^② 《宋论》卷十，《船山全书》第11册，第250页。

^③ 《宋论》卷十五，《船山全书》第11册，第337页。



“澶渊之盟”，后有徽、钦二宗被掳、中原沦陷的“靖康之难”。好不容易出了岳飞、韩世忠等几位英勇善战的抗金将领，宋高宗又偏偏认为惟有“以文墨起家、孤身远至”的秦桧可以信任，不仅借他的手杀了岳飞，而且还解除了韩世忠等几位将领的兵权。秦桧虽是杀岳飞的主凶，但他执行的却是宋高宗赵构的旨意。按王夫之的观点推论，如今西湖岳坟前跪着的除了秦桧和王氏、张俊、万俟高的铜像外，还应加上宋高宗，让他与秦桧之流一起受万民之唾骂呢！这一在“文革”十年之后才由当今思想者所发现的道理，王夫之早在四百年前就已阐述得明明白白了。在王夫之看来，岂有堂堂中夏无人材之理，只是由于赵宋王朝鉴陈桥兵变之往事，怀黄袍加身之恐惧，实行“有功者必抑，有权者必夺”的祸国殃民政策，才使得中夏积贫积弱，最后终于使汉民族沦为蒙古族的奴隶近百年之久，这是何等惨痛的历史教训！

二、集权与分权 ——政治体制的改革方案

在总结明朝灭亡的历史教训、全面揭露和批判三千年专制政治体制之弊病的基础上，王夫之突破正统儒家纲常名教至上的思维方式的束缚，提出了具有初步民主色彩的政治改革思想。其中，“生民之生死”高于“一姓之兴亡”是其根本指导思想和出发点，以法律限制君主权力、实行分权制衡是政治体制改革的核心，“保其族，卫其类”，实现民族之振兴是其立论之归宿。



(一) 君权“可继、可禅、可革”

——论“生民之生死”高于“一姓之兴亡”

王夫之的哲学思想，“依人建极”。所谓“依人建极”，包括多重含义。但从社会政治思想的视角看，“依人建极”首先是指人的生存的权利。华夏大地是中国人生存的家园，人们生于斯，长于斯，劳作于斯，歌舞于斯，生息繁衍于斯，这种自然权利不依赖于“王者”，不以“改姓受命”为转移。然而，这自然自在地生存着的人们为什么要建立起国家、为什么要有“君长”呢？王夫之回答说，为了“自畛其类”：

人不自畛以绝物，则天维裂矣。华夏不自畛以绝夷，则地维裂矣。天地制人以畛，人不能自畛以绝其党，则人维裂矣。^①

他认为在自然状态下，人与万物并生于天地之间，“彼滋此孕以繁之”，固然体现着天地之盛德。人要生存就必须防止兽类的侵害，华夏族要生存就必须防止夷狄的侵害，倘若不能“清其族，绝其畛，建其位，各归其屏”，“亦势之不能相救而绝其祸也”。因此，“圣人审物之皆然而自畛其类，尸天下而为之君长。区其灵冥，渝其疑似，乘其蛊坏，峻其墉廓，所以绝其祸而使之相救。”^②也就是说，人类只是为了自身的生存和发

① 《黄书·原极第一》，《船山全书》第12册，第501页。

② 《黄书·原极第一》，《船山全书》第12册，第501页。

